

2024年度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集中行使辖区海洋监察、海岛管理、海洋环境保护、渔政管理、渔港监督、渔船监督检验等涉海综合执法职；2、负责管辖海域的巡航监视，依法查处相关违法行为，维护国家海洋与渔业权益；3、负责全市海洋综合执法队伍建设；4、接受本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负责组织实施伏季休渔制度；5、负责渔船安全生产和防台减灾工作；6、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内设机构办公室、渔政渔港监督股、海洋监察股、指挥股（装备技术股）、督察股、渔业船舶检验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4.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9.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7.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507.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07.38	总计	60	507.3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7.38	5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6	1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9	11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84	4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5	2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7	1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7	1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6	1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9.15	33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39.15	33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92.98	292.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0	1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48	2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7.38	484.11	23.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6	114.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9	114.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84	48.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5	21.8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7	15.1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7	15.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6	14.0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9.15	315.88	23.2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39.15	315.88	23.27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92.98	292.98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0	19.7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48	3.21	23.2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66	114.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17	15.1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9.15	339.1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40	38.4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7.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7.38	507.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7.38	总计	64	507.38	507.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07.38	484.11	23.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6	114.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9	114.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84	48.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5	21.85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2	0.1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17	15.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17	15.1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6	14.0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	1.1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9.15	315.88	23.27
21301	农业农村	339.15	315.88	23.27
2130101	行政运行	292.98	292.98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0	19.7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6.48	3.21	23.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0	38.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0	38.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40	38.4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
30101	基本工资	107.59	30201	办公费	4.86
30102	津贴补贴	133.9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2.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8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2.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4.42		公用经费合计	19.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	0.00	1.21	0.00	1.21	0.00	1.21	0.00	1.21	0.00	1.2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总收入507.3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07.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7.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6.58万元，下降22.4%。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投入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总支出507.3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07.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4.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5.27万元，下降17.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23.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31万元，下降64%。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投入资金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0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7.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6.58万元，下降22.4%；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投入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0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7.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5.92万元，下降26.8%；主要变动情况：财政投入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

数减少2.57万元，下降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1万元，完成预算1.2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万元，下降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1万元，完成预算1.2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万元，下降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控制不超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1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下乡基层。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全市任务工作联系，用于上级单位领导莅临我单位进行检查、指导性工作的招待性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上级检查和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9万元，下降12.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99%。

共组织对“海监执法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运行高效，履职情况良好，有效发挥政府职能作用。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海监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廉江市海洋综合执法大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07.38万元，执行数507.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渔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大队与渔船签订了《渔船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要求船东船长严格落实渔船安全隐患自查自报、船员持证上岗、主动报港等相关制度，保持渔船设施设备安全有效。同时印制《渔船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要求船东将规程张贴在驾驶室，时刻熟悉掌握渔船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确保安全规程100%执行。（2）强化风险患预防控制。一是深化重大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常态化检验。全面推进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细化隐患排查整治内容，认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重点加强对大中型渔船、载员10人以上渔船、跨海区作业渔船、钓具渔船、非捕捞渔船等五类重点渔船安全隐患排查。一方面组织常态化泊港渔船登临检查制度，实行渔船安全监管“两检并行”，严把渔船安全质量关。通过走进渔港、登临渔船，对船舶证书、船员持证、职务船员配备、救生设备、消防设备以及AIS终端开机使用情况等逐一进行检查，并全部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对违法违规的渔业船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行政处罚。另一方面，严格督促渔船责任人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措施，开展隐患自查自纠，落实船上煤气罐等易燃易爆物品搬离渔船，做好防风、防火等防灾措施，从源头上杜绝安全隐患，全面排查消除渔

船安全隐患。二是加强商渔船碰撞事故防范。严格落实《廉江市水上交通和渔业船舶安全监管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大队联合湛江海事局遂溪海事处定期开展商渔共治会商工作，深化共治机制、确定共治重点、夯实安全基础。（3）开展重点领域专业化治理和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一是开展渔业船员专项治理。组织对辖区渔业船员配备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联合培训机构举办渔业船员职务证书培训2班次，培训船员168人次，确保渔民群众能有效掌握求生、应急、消防等必要技能；二是开展商渔船防碰撞教育，通过观看教育片的方式生动地向渔民群众传达相关避碰规则；三是向渔民宣讲伏季休渔期的要求、规定和安全管理法律法规，以求树立渔民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四是开展渔业安全生产执法行动。严密部署海上巡航巡查执法，加强对重点海域执法巡航，严厉查处船员不穿救生衣、渔船不适航、未按照规定配备职务船员、休渔偷捕等违反渔业安全生产的违法违规行为。五是严格执行渔船进出港报告制度。督促渔船船东关注“广东海洋综合执法”微信公众号，教导渔民群众如何进行进出渔港报告，要求按规定落实报告。今年以来，全市渔船报告进出港242艘次。六是加强渔港消防安全执法监管。严厉查处违规在港内明火作业、燃放烟花爆竹或装卸易燃易爆物品等行为，重点加强港内供油设施及供油船舶的监管。（4）加强应急管理工作，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大队应急值班系统全年365天、每天24小时应急值守，及时帮助船主查询定位渔船位置信息，不定时通过《广东省海洋综合执法指挥系统》向各船主发送强风强对流气象预警信息，尤其是面对本年度较大的台风泰利、苏拉、小犬，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发布台风预警，提醒渔船密切关注台风情

况，发送渔业安全信息74000多条，充分利用各种现代传媒手段对渔民进行广泛的安全预警，在保护渔民生命财产安全方面工作成绩显著，为确保渔业安全奠定坚实基础。大队对于未按照三防指令按时避风渔船，及时立案查处，严肃三防纪律，共立案2宗，结案2宗。今年防御台风期间辖区内无发生渔船安全事故。

2、海监执法工作。为了打击海洋违法行为，有效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大队结合省总队“靖海”等专项行动工作，认真组织开展海洋监察执法工作，2023年，大队共出动快艇70多艘次，航时400多小时，航程1200多海里，执法车60多辆次，执法人员300多人次，检查海水养殖场41个次，海洋保护区及海洋生态红线区22个次，各类海洋工程船60多艘次，渔港18个次，海洋工程建设项目21个次，开展河海交界区域巡查执法16次，立案查处违法行为2起。

（1）海洋倾废执法情况。我市没有设立海洋倾废区，在日常执法过程中，重点防止外来倾废船舶进入我辖区内非法倾废，及做好沿海镇村的宣传教育工作，防止生活垃圾及建筑余泥等污染物入海造成生态环境污染。

（2）加强对入海排污口执法情况。一是对全市海水及滩涂养殖场进行摸底登记。二是积极与生态环境保护部门沟通，加强对海水养殖污染情况进行监测。三是加强对陆源入海口的日常执法巡查。

（3）海域使用监管和执法情况。一是加强对我市两个海洋保护区的日常巡查。二是积极协调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同抓共管，做好保护区及红线区的执法检查工作。三是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的沟通协作，对养殖用海执法监管工作齐抓共管。四是严厉查处未经批准非法占用海域违法行为，2023年共查处违法用海案件两宗，结案1宗，罚款22.5657万元。

（4）海砂监管执法情况。一是加强对两广三地交界海域的日常监管，积

极开展日常执法，加强对区内海洋工程项目的日常巡查，防止以疏浚港池航道为名违法开采海砂行为发生。二是对海上海砂运输行为进行事前监管，对锚泊在周边海域的工程船、运输船进行劝离，并送达《依法用海告知书》。（5）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执法情况。一是加强辖区内海洋工程日常监管，防止未批先建行为发生，依法从严查处新增违法围填海行为。二是落实海监三巡制度，加强辖区养殖海域滩涂巡查，强化执法力度。三是对辖区内的养殖场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使我市海洋滩涂合理使用、有序开发。（6）河道洗砂监管。全力加强我市入海河道的巡查工作，重点开展打击河道洗砂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经全面摸排，我市邻近河海交界未发现洗砂洗泥问题，九洲江、高桥河、息安河入海处未见洗砂洗泥造成的海洋环境污染情况。（7）红树林保护执法。针对我市高桥红树林自然保护区内非法占用海域滩涂养殖行为，大队联合广东湛江红树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高桥站，对进入红树林保护区的流动养殖浮排进行驱离，责令相关养殖户不得进入保护区内实施养殖行为，制止新增养殖行为2起。（8）服务保障国家重大用海项目。自广东廉江核电项目启动以来，海洋综合执法队伍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践行“执法+服务”工作模式，大队主动对接项目海工工程，多次到项目用海选址进行现场调研，在直属三支队的指导下，加强用海项目的事前提醒、事中监管、事后跟踪，协助用海企业解决用海难点，和用海企业两次到直属三支队召开汇报交流会，湛江支队牵头与项目建设单位建立执法保障工作机制，通过信息共享、定期会商、联合行动等推动项目施工，落实海洋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用海依法依规，项目建设平稳推进，为我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

题及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财政补助经费不足，各项工作开展比较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资金划拨，加强对绩效目标科学性、可行性、实效性进行管理，确保有需求、能完成、见成效。

“海监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为了打击海洋违法行为，有效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大队结合省总队“靖海”等专项行动工作，认真组织开展海洋监察执法工作，2023年，大队共出动快艇70多艘次，航时400多小时，航程1200多海里，执法车60多辆次，执法人员300多人次，检查海水养殖场41个次，海洋保护区及海洋生态红线区22个次，各类海洋工程船60多艘次，渔港18个次，海洋工程建设项目21个次，开展河海交界区域巡查执法16次，立案查处违法行为2起。（1）海洋倾废执法情况。我市没有设立海洋倾废区，在日常执法过程中，重点防止外来倾废船舶进入我辖区内非法倾废，及做好沿海镇村的宣传教育工作，防止生活垃圾及建筑余泥等污染物入海造成生态环境污染。（2）加强对入海排污口执法情况。一是对全市海水及滩涂养殖场进行摸底登记。二是积极与生态环境保护部门沟通，加强对海水养殖污染情况进行监测。三是加强对陆源入海口的日常执法巡查。（3）海域使用监管和执法情况。一是加强对我市两个海洋保护区的日常巡查。二是积极协调当地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同抓共管，做好保护区及红线区的执法检查工作。三是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的沟通协作，对养殖用海执法监管工作齐抓共管。四是严厉查处未经批准非法占用海域违法行为，2023年共查处违法用海案件两宗，结案1宗，罚款22.5657万元。（4）海砂监

管执法情况。一是加强对两广三地交界海域的日常监管，积极开展日常执法，加强对区内海洋工程项目的日常巡查，防止以疏浚港池航道为名违法开采海砂行为发生。二是对海上海砂运输行为进行事前监管，对锚泊在周边海域的工程船、运输船进行劝离，并送达《依法用海告知书》。（5）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执法情况。一是加强辖区内海洋工程日常监管，防止未批先建行为发生，依法从严查处新增违法围填海行为。二是落实海监三巡制度，加强辖区养殖海域滩涂巡查，强化执法力度。三是对辖区内的养殖场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使我市海洋滩涂合理使用、有序开发。

（6）河道洗砂监管。全力加强我市入海河道的巡查工作，重点开展打击河道洗砂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经全面摸排，我市邻近河海交界未发现洗砂洗泥问题，九洲江、高桥河、息安河入海处未见洗砂洗泥造成的海洋环境污染情况。（7）红树林保护执法。针对我市高桥红树林自然保护区内非法占用海域滩涂养殖行为，大队联合广东湛江红树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高桥站，对进入红树林保护区的流动养殖浮排进行驱离，责令相关养殖户不得进入保护区内实施养殖行为，制止新增养殖行为2起。（8）服务保障国家重大用海项目。自广东廉江核电项目启动以来，海洋综合执法队伍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践行“执法+服务”工作模式，大队主动对接项目海工工程，多次到项目用海选址进行现场调研，在直属三支队的指导下，加强用海项目的事前提醒、事中监管、事后跟踪，协助用海企业解决用海难点，和用海企业两次到直属三支队召开汇报交流会，湛江支队牵头与项目建设单位建立执法保障工作机制，通过信息共享、定期会商、联合行动等推动项目施工，落实海洋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用海依法依规，项目建设平

稳推进，为我市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财政补助经费不足，各项工作开展比较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资金划拨，加强对绩效目标科学性、可行性、实效性进行管理，确保有需求、能完成、见成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